

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東北區2樓

承辦人：劉祉延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633

電子信箱：ha_annie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社工字第10931562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研討會簡章1份 (11981536_1093156249_1_ATTACHMENT1.odt)

主旨：為本局辦理「疫情之後的志工互助與共好臺灣研討會」，請惠予派員參加，並轉知所屬單位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次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全國民眾生活甚鉅，除了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擬定政策方向，各地方政府也提出不同的應變措施，運用志工人力投入防疫工作。防疫工作有別於以往救災的經驗，邀請各界共同分享推動經驗，未來面對各項災難與疫情做更好的準備。

二、研討會辦理時間、地點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09年10月8日（四），上午9時至下午5時。

(二)地點：集思北科大會議中心感恩廳（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3段1號2樓）。

三、本研討會採網路報名，網址：<https://supr.link/Z48jq>，即日起報名至10月5日（一）下午5時或額滿為止。如有相關問題，請洽臺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（電話：02-23023993）。

人民團體科 109/09/23 14:2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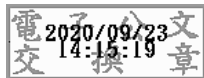


131090085036 有附件

四、檢附旨揭活動簡章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社會局、基隆市政府社會處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、臺中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嘉義縣社會局、新竹市政府社會處、新竹縣政府社會處、苗栗縣政府社會處、彰化縣政府社會處、南投縣政府社會及勞動處、雲林縣政府社會處、屏東縣政府社會處、宜蘭縣政府社會處、花蓮縣政府社會處、臺東縣政府社會處、澎湖縣政府社會處、嘉義市政府社會處、金門縣政府社會處、連江縣衛生福利局、臺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(臺北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北市政府主計處、臺北市政府人事處、臺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、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、臺北市政府資訊局除外)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